首都医科大学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

校内项目号: 25q20

项目编号: BMCC-ZC25-1225

采 购 人: 首都医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3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7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的潜在投标人须按规定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 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 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u>BMCC-ZC25-1225</u>

2. 项目名称: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

3. 项目预算金额: 620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 620 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校内分包号	分包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md-25q20-01	人才引进及科研 实验室条件配套- 设备购置-01	159. 44	详见招标 文件第五 章 采购 需求	炭光定量PCR 仪: 样本容量: 0. 2ml 单管(顶部透明)、8 联 排试管(顶部透明)、96×0.2 ml(半裙边、无裙边); 样本 通量: 96 孔; 反应体系范围: 5-100 μ L 等;
02	md-25q20-02	人才引进及科研 实验室条件配套- 设备购置-02	197	详见招标 文件第五 章 采购 需求	倒置荧光显微镜: 目镜: 10×, 视野数≥23,双目屈光度均可 调,调节范围≥0°-5°。双 目观察筒: 45度固定倾斜角, 瞳距可调。编码物镜转换器≥ 6位等;
03	md-25q20-03	人才引进及科研 实验室条件配套- 设备购置-03	70	详见招标 文件第五 章 采购 需求	多功能酶标仪: 内置管道支持 气体模式,可根据需要通入 C 02、02、N2 或预混气。检测模 式: 终点法、动力学、全波长 扫描 (Abs、FI、Lum)、区域 扫描等;
04	md-25q20-04	人才引进及科研 实验室条件配套- 设备购置-04	65. 61	详见招标 文件第五 章 采购 需求	多功能酶标仪: 4 光栅光路及滤光片光路,激发和发射分别为双光栅;适用板型: 6-384孔板,预设常用品牌型号,自动扫描并定义特殊规格板型,微量检测板,比色杯等;
05	md-25q20-05	人才引进及科研 实验室条件配套- 设备购置-05	127. 95	详见招标 文件第五 章 采购 需求	台式冷冻离心机: 噪音: ≤55 dB(A)。离心计时: 10 秒-9 小时 59 分钟,可连续离心等;

5. 合同履行期限:

-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自合同生效起3个月内,完成供货。
- (2) 进口免税货物,自信用证开出3个月内,完成供货。
-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本项目 01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全部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制造,声明函应分别对各标的制造厂家的企业类型进行完整声明;本项目 02 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全部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制造,声明函应分别对各标的制造厂家的企业类型进行完整声明;本项目 03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全部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制造,声明函应分别对各标的制造厂家的企业类型进行完整声明;本项目 04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全部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制造,声明函应分别对各标的制造厂家的企业类型进行完整声明;本项目 04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全部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制造,声明函应分别对各标的制造厂家的企业类型进行完整声明。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是 ■否:
 -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

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_/_。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u>2025</u>年<u>9</u>月<u>5</u>日至 <u>2025</u>年<u>9</u>月 <u>12</u>日, 每天 09: 00 至 17: 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 3. 方式:供应商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持供应商自身电子营业执照或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具体方式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 4.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年9月2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17 层 1706 室第四会议室。(提</u>示: 楼层较高,请供应商预留递交文件时间提前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如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如有相应的具体实施政策的)等。
 - 2. 本项目采用线上获取招标文件,线下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方式。

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采购流程要求。

相关操作作如下提示:

(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

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2)供应商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 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 (4) 下载时间: 同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
- (5) 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 (6) 证书驱动下载:

供应商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5511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 (7)注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 如遇操作困难,请及时联系平台技术人员,以免影响投标。
- 3. 投标文件请于投标当日(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递交的文件积不接受。

届时请投标人派代表参加开标仪式,应携带身份证。请各投标人提前做好相应准备,预留充足时间,楼层较高,请预留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提前到场,避免递交投标文件迟到。

- 4. 合同签订金额以发包价和财政评审最终正式报告审定金额孰低的价格范围内签订合同。
 - 5. 如本招标公告内容和招标文件内容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首都医科大学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 号

联系方式: 王老师, 010-8391194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座 17 层 1709 室

联系方式: 韩伯阳、杜畅、孙恺宁、周洁琼、王蕾蕾、王爽、王希、刘亚运、吕

绍山,010-61192278

电子邮件: hby@zbbmcc.com (邮编: 1000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韩伯阳、杜畅、孙恺宁、周洁琼、王蕾蕾、王爽、王希、刘亚运、吕绍山

电 话: 010-6119227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项目属性:
2. 2	项目属性	
		■货物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2. 3	科研仪器设备	■是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包不适用。
		■本项目 <u>03、04</u> 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1)本项目 <u>01</u> 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荧光定量</u>
2.4	核心产品	<u>PCR 仪</u> ;
		(2)本项目 <u>02</u> 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倒置荧光显</u>
		(3)本项目_05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台式冷冻离
		<u>心机;</u> ■不组织
	现场考察	□ □ □ □ □ □ □ □ □ □ □ □ □ □ □ □ □ □ □
3. 1	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考察时间、考察地点: <u>许光阳桥文件第五草 水购而水</u> 。 ■不召开
3. 1		■ 小石刀 □召开,召开时间:年_月_日_点_分
		口口刀,口刀时间:午_刀_口_点_刀 召开地点:
		日 月 日 月
4. 1	样品	■不需要
1, 1		□ + 1.11.ス □需要,具体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 0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5. 2. 5	标的所属行业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10 5 1	文日極和	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 5 万元人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
10. 5. 1	产品授权	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代理商出具
		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
		(实质性响应条款)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
10. 5. 2	原产地证明	性响应。
		注: 进口设备如果未办成免税,将根据具体情况与中标人协商。
	维修手册(或	(实质性响应条款)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单台、套金额达到人民币 10 万
10. 5. 3	设备电路图)	一个关例性响应录录》/ 所提供的技术/
	及中文操作手	九次以上的近日/ 品,须承诏徙民维修于加(或议备电路图)及于文保 作手册(格式自拟),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册供应承诺	16 1 //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0. 5. 4	特种设备	关于特种设备(实质性响应条款):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涉及的压力容器(如 高压灭菌锅、高压釜)等特种设备,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 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中标后须协助采购人办理完成相关许可使 用登记手续及投入使用后安全附件的定检等。在设计使用年限内因设备 本身原因未通过压力容器检验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为同品牌型号或 不低于原技术参数的新产品,或按(1-已使用年限/设计使用年限)比例 退还该产品对应的设备款。
11. 2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如涉及进口免税,详见文件第五章描述。若报免税价格,中国政府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商品加征关税由投标人负责。 (2)设备单价2万元以上的,须在分项报价表后附详细的配置清单,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此项为评分因素)。
12.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不低于分包控制金额的 1.5%。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取的唯一账户): 收受人: 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升路支行 帐 号: 0200 0062 1920 0492 968。 <u>汇款或转账时请务必附言"项目编号+用途"。</u>
12. 7. 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_90_日历天。
14. 1	投标文件份数	如本项目分包,建议按包制作以下材料。 正本: _1_份 副本: _5_份 电子版文件: _1_份_(U盘形式递交,每份电子版文件至少包含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 WORD 电子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 PDF 扫描件各 1 份)
22. 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 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3)其他要求:。
26. 1. 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书面形式
26. 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10-61192278</u> ; 电子邮件: <u>hby@zbbmcc.com</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17 层 1709 室</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 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标准为基数下浮一定优惠收取。100 万(含)以上的项目下浮10%,100万以下的项目下浮5%,按中标金额 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人支付; 缴纳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 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 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 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 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 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 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 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 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 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2009)36号)。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

- 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 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 标准的工资:
 - 5. 2. 3.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 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 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 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 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 4. 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 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 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 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 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 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产品

- 5. 5. 1 所投产品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 (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 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 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有关事 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 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 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 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否则**投标无效**。
- 7.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货物安装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 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 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 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 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 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 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 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0.5.1 关于产品授权(资格证明文件): 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 5 万元人 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 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代理商出具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
- 10.5.2 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 10.5.3 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单台、套金额达到人民币 10 万元及以上的进口产品,须承诺提供维修手册(或设备电路图)及中文操作手册(格式自拟),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 10.5.4 关于特种设备 (实质性响应条款):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涉及的压力容器(如高压灭菌锅、高压釜)等特种设备,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中标后须协助采购人办理完成相关许可使用登记手续及投入使用后安全附件的定检等。在设计使用年限内因设备本身原因未通过压力容器检验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为同品牌型号或不低于原技术参数的新产品,或按(1-已使用年限/设计使用年限)比例退还该产品对应的设备款。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 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 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 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 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 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和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还需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形式递交,每份电子版文件至少包含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WORD电子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 PDF 扫描件各 1 份),若电子版投标文件和书面投标文件不符,以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 14.2 投标文件应胶装、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 14.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 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 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6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以不执行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
- 14.7 投标文件封面及背脊的格式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格式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箱)中,将所有副本一起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箱)中,且在信封(箱)表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投标文件需单独密封包装。
- 15.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5.3 投标保证金应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为方便核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保证金"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如投标保证金是以电汇、网银等转账方式提交的,投标人应将电汇底单复印件或网银转账界面的打印件等加盖投标人公章后密封在信封里。
- 15.4 所有信封(箱)上均应:

- 15.4.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 15.4.2 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填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
- 15.4.3 在信封(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15.5 所有信封(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15.6 如果投标人虽然未能按照上述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密封,但只要投标文件密封完好的即视为符合密封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
- 15.7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提交 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 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 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 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

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 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 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 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 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

- 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 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 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 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 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 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 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 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他组织出具的对责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 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 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无须投标人 提供,由采购 人或采购代 理机构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査内容	格式要求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 策需满足的资格 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了个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人签订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人签订合同分包。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 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 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 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 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 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 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 购政策的资格要 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 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人,积不为担保。 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标和是工作。 有一个方,是一个方,是一个方,是一个方,是一个方,是一个方,是一个方,是一个方,是	提供《联合协议 描章 经人工 化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 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 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 文件格式》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资格要求。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 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 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 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废标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废标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 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 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 (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 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 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 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
	(如有)	进口产品;
	(MH 11)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
		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
		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
		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
		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
		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
	国家有关部门	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
	对投标人的投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
13	标产品有强制	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
10	性规定或要求	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
	的	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H.1	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 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
		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
		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
		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
14	公平竞争 公平竞争	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4	公丁兄事	
		情形的;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
		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
	串通投标	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
15		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
		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
		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
17	其他无效情形	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实
		质性响应内容。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	具体规定为:	

- 无, 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 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

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 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 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

政策。

-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目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 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 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

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u>评审得分相同的</u>,由评标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和评标价还相同的,由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 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 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3_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 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01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交件要求价价格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价价格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价价格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价价格分为满足招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价格分为满足的价格分为,其他投标报价的分别。 一按基准价/投标报价)×30。根据《财库(2020)46。号)家统工业或是是一个人。 根据《财库(2020)46。号。家统于印第一个人。 根据《财库(2020)46。号。家统于印第一个人。 是会、财政和发展。 规定的有一种。 是会、财政和发展。 规定及划分标准,创入,,,,,,,,,,,,,,,,,,,,,,,,,,,,,,,,,,,	此报过正实购行整价四方标 2. 2. 处价报, 政政价后; 章法标 4 。投指价因府策格的见评和准标经修落采进调报第标评》及
2	技术性能	45	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 45 分 (1)*号条款共计 10 条,不满足每条扣 1.5 分; (2) #号条款共计 10 条,不满足每条扣 1.0 分;	/

	1			 1
			(3) 一般条款共计 80 条,不满足每条扣 0.25 分:	
			0.25 元; (4)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	
			(4) / / / / / / / / / / / / / / / / / / /	
			12体入对加注星与(*)和开与(*) 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	
			的里安仅不乐款(多数)应促供制造同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	
			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	
			別报告; 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	
			术规格响应不一致; 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	
			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	
			不风福啊应的情况时,并你要负云有权不 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	
3	相关业绩	8	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	
			准)每份合同1分,最多8分(提供合同	/
			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	
			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	
			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分,未提供的得0分。配置清单中仅体	
			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	
			安排。	
			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	
4			性强,得3分;	/
4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	/
			施,得2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2	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	
			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	
			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2分;	
			内容有欠缺,得1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	
		•	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	

			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4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3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2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 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 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 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 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02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综合评分法的价格分类性要性的价格分类性的价格的人。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价格分为满足的价格分别。其他投标的价格分为被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30。根据《财产(2020)46号)和《正业改革和报报《财产(2020)46号)和《正业改革和报报《财产(2020)46号)和《正业改革和发展。在主义的通知》(工信部分标准,如是企业是的的有关的,对对投标,投资的的有关的,对对投标,投资的的有关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对对投标的的,对对投标的,对对投标的,投标的,对对投标的,投标,对对投标的,投标,对对投票的,不可以上监狱是理时,不可以上监狱是理时,不可以是是的的人。注: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的不考虑的,对人。他对人。他对人。他对人。他对人,不重复进行价格和的不考虑的,对人。他对人。这样,对人。他对人,不可以不可以,这样的不多。这个人。这样的人们,不可以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	此报过正实购行整价四方标2.2.处价报,政政价后详《法标4。投指价因府策格的见评和准标经修落采进调报第标评》及
2	技术性能	45	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 45 分 (1)*号条款共计 4 条,不满足每条扣 1 分; (2)#号条款共计 20 条,不满足每条扣 0.7 分; (3)一般条款共计 45 条,不满足每条扣 0.6 分;	/

			(4)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 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	
3	相关业绩	8	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 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 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 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 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2	配置清单:单价达到2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质量保证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	
4	综合商务	3	伊货安装调试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 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3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2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2	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2分;内容有欠缺,得1分;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4	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 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4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响应时间及时,得3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2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74 55 W. 40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 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5	政策性得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03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综合评分法的价格分类性要求的价格分类性的价格分类。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价格分为满足的价格分别。其他投标报价,来到公式计算:投标报价)×30。根据《财产(2020)46。号)家统工业或是一个人。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一个一个人,这是一个一个人,这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此报过正实购行整价四方标 2. 2. 处价报, 政政价后; 章法标 4 。投指价因府策格的见评和准标经修落采进调报第标评》及
2	技术性能	45	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 45 分 (1)*号条款共计 3 条,不满足每条扣 5 分; (2)#号条款共计 3 条,不满足每条扣 3 分; (3)一般条款共计 28 条,不满足每条扣 0.75 分;	/

			(4)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 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	
3	相关业绩	8	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 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 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 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 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2	配置清单:单价达到2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质量保证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	
4	综合商务	3	伊货安装调试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 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3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2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2	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2分;内容有欠缺,得1分;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4	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5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 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 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 章)得1分,最多1分。
	政策性得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 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4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3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2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04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综合评分法的价格分类性要性的价格分类性的价格的人。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分别。其他投标的价格分为满足的价格分别。其他投标的价格分为被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30。根据《财产(2020)46号)和《正业改革和报报《财产(2020)46号)和《正业改革和报报《财产(2020)46号)和《正业改革和发展。在主义的通知》(工信部分标准,如是企业是的的有关的,对对投标,投资的的有关的,对对投标,投资的的有关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的的,对对投标的,对对投标的的,对对投标的,对对投标的,投标的,对对投标的,投标,对对投标的,投标,对对投票的,不可以上监狱是理时,不可以上监狱是理时,不可以是是的的人。注: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是,对人。他主:监狱的不考虑的,对人。他对人。他对人。他对人。他对人,不重复进行价格和的不考虑的,对人。他对人。这样,对人。他对人,不可以不可以,这样的不多。这个人。这样的人们,不可以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	此报过正实购行整价四方标 2. 2. 处价报, 政政价后; 章法标 4 。投指价因府策格的见评和准标经修落采进调报第标评》及
2	技术性能	45	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 45 分 (1)*号条款共计 5 条,不满足每条扣 4 分; (2)#号条款共计 2 条,不满足每条扣 2.9 分; (3)一般条款共计 24 条,不满足每条扣 0.8 分;	/

			(4)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 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 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 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 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 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 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 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 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 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2	配置清单:单价达到2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 分。	
4	综合商务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 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3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2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2	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2分;内容有欠缺,得1分;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4	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5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 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 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 章)得1分,最多1分。
	政策性得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 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4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3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2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05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综合评分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自投标价格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是,其价价格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是,其价价格分为满足的价格分别。其他投标,其价价为为分别。一方,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	此报过正实购行整价四方标2.2.处价报,政政价后详《法标4.5.投指价因府策格的见评和准标经修落采进调报第标评》及
2	技术性能	45	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 45 分 (1)*号条款共计 8 条,不满足每条扣 0.9 分; (2) #号条款共计 11 条,不满足每条扣 0.6 分; (3) 一般条款共计 60 条,不满足每条扣 0.52 分;	/

			(4)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 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 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 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 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 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 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 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 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 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 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2	配置清单:单价达到2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 分。	
4	综合商务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 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3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2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2	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2分;内容有欠缺,得1分;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4	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5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 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 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 章)得1分,最多1分。
	政策性得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 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4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3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2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一节. 货物需求一览表与一般要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校内分包号	分包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是否接受 进口货物
01	md-25q20-01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设 备购置-01	159.44	否
02	md-25q20-02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设 备购置-02	197	否
03	md-25q20-03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设 备购置-03	70	否
04	md-25q20-04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设 备购置-04	65. 61	否
05	md-25q20-05	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设 备购置-05	127. 95	否

二、授权要求:

- 1. 技术需求中已写明授权要求的,投标人按照要求的形式提供相应授权书。
- 2. 技术需求中无明确授权要求的,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 5 万元人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代理商出具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

三、交货时间:

-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自合同生效起3个月内,完成供货。
- (2) 进口免税货物, 自信用证开出3个月内, 完成供货。

四、交货地点:

中标供应商所有货物必须送至首都医科大学设备库房,未经允许将货物直接送至最终使 用单位的将不予确认,由此带来的合同履约纠纷,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验收完成后,由中标 供应商负责将货物送至最终使用用户处。

五、付款方式:

- 1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
-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 (2) 货到指定地点并且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 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 2 进口免税货物:
- (1)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外贸代理公司签署三方协议;
- (2) 协议生效后买方支付货物总价的 100%给外贸代理公司;

- (3) 外贸代理公司出具货物总价的 100%不可撤销信用证:
- (4) 卖方提供发货单据后外贸代理公司支付货物总价的 90%;
- (5) 卖方提交验收合格报告后,外贸代理公司支付货物总价的10%。

六、售后服务:

- 1. 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设备的质保期不得少于 12 个月,具体质保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 2. 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须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
- 3. 在质保期内,卖方应明确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时间(开机率不低于95%),如维修时间单次超过7天,总计超过15天,须提供备用机,如达不到开机率要求,质保期顺延,并且投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
- 4. 对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到达现场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响应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 5. 质保期内未完成的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后,卖方仍需无偿完成维修服务,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 6. 如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节有明确要求,则按照第五章第二节的要求执行。

七、验收:

采购人在验收时将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 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如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节没有特殊要求,则验收时以中 标人的投标文件应答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作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八、样品:

如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节有提交样品要求,投标人应于投标当日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样品,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样品应密封提交,逾期提交的样品不予接收。中标公告发布后,未中标人样品将被退回,中标人样品将由采购人封样保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

九、技术服务:

- 1. 安装、校准与试运行:应对仪器设备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进行详细和全面的检查,并出具检验证明,如有缺失,应负责赔偿;
- 2 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和相关的技术资料: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设备的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日常保养维修等,培训时间不少于一个工作日:
 - 3. 在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接到维修要求后应在半小时之内响应,4 小时内提出对应方

案,派出维修人员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十、其他:

如各包中采购货物数量及技术需求中的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要求与以上条款不一致时,以各采购包中技术需求表内容为准。

第二节. 技术需求

	01	包采购标的清	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 的所属行业
1	荧光定量 PCR 仪	套	6	否	否	工业
2	梯度 PCR 仪	台	8	否	否	工业
3	制冰机	台	8	否	否	工业

校内分包号: md-25q20-01

本包核心产品: 荧光定量 PCR 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 (单台含零配件)	单 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 减免 税
1	荧光定量 PCR 仪	一、用途:用于突变的检测和验证、基因表达实验等,要求不少于 6 个独立的温控区域。 二、工作条件: 1、环境温度范围:10-30℃; 2、相对湿度:≤70%; 3、电源:AC100-240V,50±2Hz,功率≤1000W。 三、技术性能指标: 1、样本容量:0.2ml 单管(顶部透明)、8 联排试管(顶部透明)、96×0.2ml (半裙边、无裙边); 2、样本通量:96 孔; 3、反应体系范围:5-100μL; 4、线性范围:≥1-1000copies; #5、样品仓:全自动探出式样品仓设计; 6、控温技术:采用长寿命半导体制冷器,微热管阵列技术;	主机1台,配套数据处理 工作站1套,说明书1份	套	6	否	否

7、控温模式: 依据加液量自动选择 BLOCK 和模拟 TUBE 两种控温模式;	
8、控温范围: 4-105℃(最小设置刻度: 0.1℃), 具有 SOAK 低温保存功能;	
9、最大升降温速率: ≥6.5℃/s:	
*10、模块平均升温速率: ≥4.5℃/s,需提供国家认可机构检测报告;	
11、温度精确度: ≤±0.1℃;	
12、温度均匀性: ≤±0.2℃;	
13、检测重复性: CT 的 CV 值≤0.5%;	
14、温控模块:具有≥6个独立的温控区域,在温度梯度设置时确保每个独立的	
温控区域可设置不同且具体的温度值,而非模拟梯度温度;	
15、热盖温度范围: 30-110℃可调;	
16、热盖技术: 需采用内置式高密封性热盖,可自动调节,实现试管压力恒定,	
自动升降;适配多种类型试管;	
#17、检测器: 需采用高灵敏度 CMOS, 需具有顶部成像技术, 单个通道检测时间	
<u>≤1s;</u>	
18、激发光源: 长寿命 LED 光源;	
19、激发光波长范围: 300-800nm; 荧光检测波长范围: 500-800nm;	
20、检测通道: ≥6 个;	
21、部分荧光染料: F1:FAM、SYBR Green I、LC Green; F2:VIC、HEX、TET、JOE、	
CY3、TAMARA、NED; F3:ROX、TEXAS-RED; F4: CY5; F5: CY5.5; F6:需可定制;	
22、分辨率: 在单重反应中可区分≤1.5 倍的拷贝数差异;	
*23、数据采集:所有反应孔同时采集荧光数据,不同孔之间不存在时间差;	
24、光电检测: 需采用阵列平场光源,提升激发光效应,强化荧光信号;	
25、光纤传导设计: 需采用光纤的集束传导设计, 无需校准;	
26、激发和检测通道需采用独立的滤光轮,无需拓展通道即可应对二次激发检测	
试验,如双杂交探针的应用;	
27、软件功能: 绝对定量自动分析,相对定量,SNP 分析,溶解曲线(可连续扫	
描、检测时间短)、基因分型;	
*28、溶解曲线分辨率: ≤0.05°C/s, 需提供实际软件截图证明。	
#29、熔解曲线数据采集频率:每摄氏度采集≥16个数据。	
*30、高分辨率熔解曲线反应时间: ≤30 分钟(65-95℃,整板每摄氏度采集 16	
次数据时),需提供实际软件截图证明。	

#31、操作界面: 內置≥10 英寸彩色触控屏, UI 设计,运行界面人性化,可以

		- 英切提及 - 可以以用中欧铁的提及 - 人物会验可去处	<u> </u>			I	
		单机操作,可以外界电脑控制操作。全部参数可存储;					
		#32、APP 功能: 需适配手机/平板电脑 APP, 实现用户远程操作和实时监控;					
		33、数据导出:导出 CSV、Excel、txt 等格式的实验数据;					
		34、信号接口: USB 接口、蓝牙接口、网络接口;					
		35、安全保护与报警: 热盖温度超温保护与报警, 开关电源超温保护。					
		36、配套数据处理工作站: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5-12450H,内存≥16G,硬盘≥					
		512G, 显示终端≥21.5 英寸。					
		四、资质要求:					
		*1、设备需具备医疗器械三类注册证产(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					
		章,所投产品型号必须在医疗器械注册证中具体体现)。					
		五、售后服务:					
		1、质保期:整机质保≥18 个月;					
		2、需出具制造商针对此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盖公章原件。					
		一、用途:用于生命科学领域,分子生物学、基因表达分析、基因克隆和基因测					
		序等研究中。					
		二、工作条件:					
		1、环境温度范围: 10-30℃;					
		2、相对湿度: ≤70%;					
		3、电源: AC100-240V、50±2Hz、功率≤600W。					
		三、技术性能指标:					
		1、样本容量: 96 微孔板 (半裙、无裙板通用) 、12x8 联管、96x0.2m1;					
		2、液晶显示:彩色触摸屏≥5.5英寸,实时图文显示运行状态;					
2	梯度 PCR 仪	3、产品尺寸: ≤350x250x270mm;	主机1台,说明书1份	台	8	否	否
		4、产品净重: ≤10kg;					
		5、通讯接口: USB B 型接口;					
		6、应用技术: 采用 TAS 技术,提高模块的控温精度及温度均一性;					
		7、断电保护功能:恢复供电后继续完成未完成的程序;					
		*8、控温技术:采用半导体器件:					
		9、温度范围: 4-105℃;					
		10、最大升降温速率: ≥4℃/sec;					
		11、温度均一性: ≤±0.3℃;					
		12、温控精度: ≤±0.1℃;					
L	I		l .				1

		13、温度显示分辨率: ≤0.1℃;					
		14、温控方式: BLOCK、TUBE 模式;					
		<u>*15、变速温度范围: 0.1℃~4℃可调;</u>					
		16、具有 Soak 恒温功能;					
		17、梯度温度范围: 30-105℃;					
		18、梯度温差范围: 1-30℃;					
		19、程序存储: 内存≥250 个文件 + USB Flash 无限存储;					
		20、最大步骤: ≥100 个,可做二重嵌套循环;					
		21、最大循环数:标准循环≥90(嵌套2级)可做巢式 PCR;					
		22、时间递增/递减: 0-9 分 59 秒可做 Long PCR;					
		23、温度递增/递减: 0-9.9℃可做 Touchdown PCR;					
		24、需具有自动暂停、断电保护功能;					
		25、需具有程序运行报告记录功能;					
		26、需具有文件保护功能;					
		27、热盖温度范围: 30-110℃;					
		*28、热盖高度:无极可微调,温度压力可调节;					
		*29、热盖压紧方式:一次压紧热盖;					
		30、热盖温度控制:样品台温度低于用户设定值或程序结束时,热盖自动关闭。					
		四、资质要求:					
		*1、产品需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所					
		投产品型号必须在医疗器械注册证中具体体现)。					
		五、质保期:整机质保≥18个月。					
		一、用途: 用于实验室雪花制冰, 冰形小, 冰浴效果好, 能渗入较窄的间隙, 快					
		速冷却,冰浴效果好,适合实验室使用。					
		二、工作条件:					
		1、常温常湿条件。	1. 雪花制冰机 1台				
2	生山冷化十四	2、冷却方式:风冷。	2. 透明冰铲 1 把	4	8	否	禾
3	制冰机	三、技术性能指标:	3. 排水管 1 个	台	8	首	否
		1、日产冰量: ≥220 公斤,储冰量≥55 公斤。	4. 精密过滤器 1 只				
		2、专为实验室设计。					
		3、制冰形式:不定形的小颗粒状的冰。					
		4、采用双螺旋挤压制冰方式。					
	1		1	L	·		

#5、旋转电机采用≥五级减速,能够承受全年不间断工作。
6、制冷制冰系统开机≤3分钟出冰。
#7、不锈钢材质外壳。
#8、外部尺寸: ≤700×670×1020mm。
9、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全程监控。
#10、内部具备漏电保护,确保使用安全。
11、停电断水恢复后,制冰机会自动从中断状态开始,自动恢复制冰。
#12、前部设有隐藏式电源开关。
13、电源: AC220V±10%, 50±1Hz; 耗电量: ≤1000W。
14、重量: ≤125KG。
15、可冲洗重复使用的过滤器。
四、售后服务:
1、质保期:整机质保≥3年。
2、资料:提供详细的中文说明书和操作指南,以及仪器维护的有关资料。
3、培训:卖方可提供电话沟通安装调试,并进行操作试验,直到运转正常,为
买方的使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电话操作及维护培训。

	02	包采购标的清」	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 的所属行业
1	正置荧光显微镜	套	4	否	否	工业
2	倒置荧光显微镜	套	3	否	否	工业

校内分包号: md-25q20-02

本包核心产品: 倒置荧光显微镜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 (单台含零配件)	单 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 减免 税
1	正置荧光显微镜	一、用途:用于生物学、病理学方面研究领域,观察组织切片、涂片等标本的形态及荧光标记情况。具备明场及荧光的激发观察,能清晰展现标本的细节特征与荧光信号。 二、技术性能指标: 1 显微镜主机部分: #1.1 光学系统:具有无限远反差与色差双重校正(IC²S)光学系统,复消色差光路,得到图像具高亮度、高对比度和极好的色差校正。 1.2 同轴粗微调焦机构,调焦范围≥14.9mm,粗调一圈4mm,微调一圈0.4mm及最小4μm的刻度。 1.3 明场照明装置:内置透射光科勒照明器,高亮度高演色性LED长寿命光源,功率≥10W,大于60000小时使用寿命。 1.4 载物台:≥75×50,Z轴焦距范围≥14.5mm。 1.5 超宽视野三目镜筒,视场数≥23mm,倾角30度。目镜筒360度自由旋转。1.6 超宽视野目镜10倍,高眼点设计,视场数≥23mm,双目屈光度均可调,范围≥0°-5°。	1. 主机 1 台; 2. 相机 1 套; 3. 软件 1 套; 4. 配套图像处理工作站 1 套。	套	4	否	否

1.7 编码物镜转盘≥5位, 具有编码型, 不同倍数物镜可分别记忆并调用光强, 切换时自动匹配亮度。 1.8 全套高品质荧光物镜:至少包含: 1.8.1 荧光专用物镜 10×, NA≥0.25, WD≥4.5mm: 1.8.2 荧光专用物镜 20x, NA≥0.45, WD≥0.45mm; 1.8.3 荧光专用物镜 40×, NA≥0.64, WD≥0.45mm; 1.8.4 荧光专用物镜 100× oil, NA≥0.65, WD≥0.21mm. *1.9 国际标准物镜齐焦距离<50mm。 #1.10 机身集成两个快速拍摄图像按钮,靠近两侧调焦旋钮,可快速获取图像 或视频信息。 1.11 需采用复消色差荧光光路设计:至少具有红,绿,蓝三色荧光的激发和发 #1.12 集成节能和延长照明寿命的 Eco-mode, 当显微镜在空闲 < 16 分钟后会自 动进入待机状态。 #1.13 智能型显微镜主机:软件可以读取机身参数信息、具有编码功能、具有无 电脑仅通过显示器单机智能成像功能、具有仅通过显微镜主机机身拍照直接进 行图像存储的功能、具有智能光强管理功能、具有远程查看功能、具有无需电 脑所有采集的图像可自动包含比例尺等信息(无需手动添加比例尺)等。 #1.14 主动光强管理系统: 需可适用于所有物镜,用于自动调节对应物镜和滤 块位置的荧光光强度。 #1.15 相机获取图像包含≥4种方式控制相机获取图像。方式一机身拍照功能, 机身具有≥2 个快速拍照按钮控制相机图像; 方式二相机可利用 Wi-Fi 进行连接 控制相机拍照;方式三:相机通过电脑及显示器连接,对相机控制进行拍照; 方方式四:显微镜相机连接 ipad,对相机控制进行拍照。 2. 成像系统:显微成像系统 2.1 物理像素≥1200万。 *2.2接口:通用C型非F型接口。 3. 软件系统需可兼容 IOS 系统 iPAD 及 Windows 系统电脑: 3.1 具有景深扩展功能、大图拼接功能、多通道叠加功能、视频拍摄功能等。 3.2 具备图像管理功能: 图像优化处理(色彩管理,自动曝光,亮度、对比度调

节等),可添加标尺、可进行图像注释、ROI图形及标注、可进行长度、面积, 荧光强度,数量,角度等测量,测量结果以表格或柱状,散点图展示。注释测量

的字体、颜色,格式,可视化都可随意改变。 #3.3 可同时进行多幅图像的对比,可以≥16 张图像进行阵列预览,可以通道预览,可以 2.5D 图像预览,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4 支持 LSM、czi、jpg、jpeg、png、tif、tiff、avi、csv 等格式图像输入。支持 jpg、jpeg、png、tif、tiff、avi、csv 等格式图像输出。 3.5 图像多维展示: 可进行 XYZ、XYT、XYZT 等多通道图像的浏览、播放。可对图像进行剪裁,并具有单通道和多通道图像显示功能。 #3.6 拍摄图像包含: 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包含显微镜主机信息、物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强轮廓、虚化蒙版、平滑、高斯、低通等功能。	
 <u>览</u>,可以 2. 5D 图像预览,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 4 支持 LSM、czi、jpg、jpeg、png、tif、tiff、avi、csv等格式图像输入。支持 jpg、jpeg、png、tif、tiff、avi、csv等格式图像输出。 3. 5 图像多维展示:可进行 XYZ、XYT、XYZT 等多通道图像的浏览、播放。可对图像进行剪裁,并具有单通道和多通道图像显示功能。 #3.6 拍摄图像包含: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包含显微镜主机信息、物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 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 8 图像分析: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3.4 支持 LSM、czi、jpg、jpeg、png、tif、tiff、avi、csv 等格式图像输入。 支持 jpg、jpeg、png、tif、tiff、avi、csv 等格式图像输出。 3.5 图像多维展示: 可进行 XYZ、XYT、XYZT 等多通道图像的浏览、播放。可对图像进行剪裁,并具有单通道和多通道图像显示功能。 #3.6 拍摄图像包含: 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包含显微镜主机信息、物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支持 jpg、jpeg、png、tif、tiff、avi、csv 等格式图像输出。 3.5 图像多维展示: 可进行 XYZ、XYT、XYZT 等多通道图像的浏览、播放。可对图像进行剪裁,并具有单通道和多通道图像显示功能。 #3.6 拍摄图像包含: 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包含显微镜主机信息、物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3.5 图像多维展示:可进行 XYZ、XYT、XYZT 等多通道图像的浏览、播放。可对图像进行剪裁,并具有单通道和多通道图像显示功能。 #3.6 拍摄图像包含: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包含显微镜主机信息、物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图像进行剪裁,并具有单通道和多通道图像显示功能。 #3.6 拍摄图像包含: 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包含显微镜主机信息、物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3.6 拍摄图像包含: 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包含显微镜主机信息、物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镜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等)均保存于同一文件,实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3.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一画面并列显示,需提供软件 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截图证明。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3.8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去模糊、去噪、虚化蒙版、增	
强轮廓、虚化蒙版、平滑、高斯、低通等功能。	
#3.9 支持将多个显微平台拍摄的数据,在软件中进行二维关联并校正位移。	
4. 配套图像处理工作站: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5,内存≥32G,硬盘≥1T,显示终	
端≥27 英寸	
三、质保期:整机质保≥1年。	
一、用途:用于生物医学研究领域,观察活细胞、微生物等样本的形态结构与荧	
光标记物,具备明场和荧光观察功能,可清晰呈现样本的自然状态与荧光特性。	
二、技术性能指标:	
1. 主机:	
#1.1 光学系统: 无限远色差反差 (IC2S) 双重校正系统,得到图像具高亮度、 1. 主机 1 台;	
高对比度和极好的色差校正。	
	否否
微镜 #1. 2. 1 具备明场,相差,荧光等观察方式,可升级 DIC、PlasDIC 功能,适合塑 4. 配套图像处理工作站 1	
1.3 主机全金属结构,机械性稳定,耐磨损耐腐蚀谐波齿轮调焦机构,具有长时	
间的稳定性,零漂移。	
#1.4 集成节能和延长照明寿命的 Eco-mode, 当显微镜在空闲 < 16 分钟会自动进	
<u>入待机状态。</u>	
#1.5 机身集成两个快速拍摄图像按钮,靠近两侧调焦旋钮,可实现一键快速获	

取图像。

- #1.6 机身内置智能控制盒,可实现仅通过显示器即可实现图像预览及拍摄。
- 2. 光学部件:
- 2.1 目镜: $10 \times$, 视野数 ≥ 23 , 双目屈光度均可调,调节范围 $\geq 0^\circ$ -5°。双目观察筒: 45 度固定倾斜角,瞳距可调。编码物镜转换器 ≥ 6 位,国际标准的 M27 物镜安装口,内置精确定位。
- 2.2 长工作距离萤石荧光相差物镜组至少包含: 5×、10×、20×、40×。
- 3. 透射明场照明装置
- 3.1 具备光强管理系统,可适用于所有物镜,用于自动调节和记忆不同倍数物镜的光强度。
- #3.2 内置透射光科勒照明器, 高亮度 LED 长寿命光源, 功率≥10W, ≥60000 小时使用寿命, 无需额外供电, 可兼容 DIC、PlasDIC 等观察方式。
- 4. 反射荧光照明装置
- #4.1 采用复消色差荧光光路设计:至少具有红,绿,蓝三色荧光的激发和发射。
- 4.2 超长寿命 LED 荧光光源,可瞬间开启或关闭,无须预热或冷却。
- 4.3 编码荧光滤光块转盘≥6位。
- 4.4 荧光滤色镜套: 需支持即插即换滤片,支持热插拔,Light Trap 光陷阱技术有效消除背景杂散步光。
- 5. 高精度手动载物台: 耐磨表面,防滑设计; 载物台尺寸≥230×230 mm,导航 移动尺寸≥130×85mm。
- #6. 长工作距离聚光镜,同时具有明场,相差,荧光等观察功能,且能够根据实验要求升级实现 DIC、PlasDIC 等观察方式。
- 7. 成像系统
- 7.1 高级彩色感光芯片, 芯片尺寸: ≥8.5mm*7mm。
- 7.2 物理像素: ≥500 万, 像素大小: ≥3.45 μ m x 3.45 μ m.
- 7.3 满井电子: ≥10Ke-。

*7.4接口:通用C型非F型接口。

- 7.5 拍摄速度≥36 幅/秒 (@ 2460x2055)。
- 7.6 读出噪音: ≤2.25e-。
- 8. 成像软件分析系统
- 8.1 图像采集: 完全控制相机; 可调整曝光, 增益, binning, 伽玛值, 白平衡, 图像方向, ROI 区域采集等。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文件中明 所属行』	
1	03 4	包采购标的清」			•	 · ·	
	三、质保期:整机质保≥1年。						
	端≥27 英寸						
	9. 配套图像处理工作站: 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5, 内						
	#8.11 支持将多个显微平台拍摄的数据,在软件中:	进行二维关联	并校正位移。				
	增强轮廓、虚化蒙版、平滑、高斯、低通等功能。		. , , , , , , , , , , , , , , , , , , ,				
	8.10 图像分析: 具有背景荧光去除功能、反卷积、		、				
	支持 jpg、jpeg、png、tif、tiff、avi、csv 等格:		省八宮涿制八。				
	2.5D 图像预览,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8.9 支持 LSM、czi、jpg、jpeg、png、tif、tiff、	owi ocy 空i	タポ関ク統λ				
	#8.8 具有多视野比对功能,实现≥16 张图像进行同	刊的 比对。且里	· <u>欣图像り买现</u>				
	8.7 通道分离显示,单通道图像与 merge 图像可同-						
	现浏览缩略图及相关信息,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 V. = ! = :					
	镜信息、荧光滤色块信息、荧光强度、曝光时间等	等)均保存于	司一文件,实				
	#8.6 拍摄图像包含:图像拍摄信息和原始拍摄条件						
	8.5 具备视频录像、多通道叠加、景深扩展、手动	拼图等功能。					
	图像进行剪裁,并具有单通道和多通道图像显示功能	能。					
	8.4 图像多维展示: 可进行 XYZ、XYT、XYZT 等多通	通道图像的浏览	、播放。可对				
	的字体、颜色,格式,可视化都可随意改变。		(7.0 压打 (7)重				
	荧光强度, 数量, 角度等测量, 测量结果以表格或标						
	节等),可添加标尺、可进行图像注释、ROI 图形及						
	实现控制相机的拍摄。 8.3 具备图像管理功能:图像优化处理(色彩管理,	白 計	市 对比帝语				
	8.2 在同一台操作系统上,可安装与显微镜兼容的原	以傢软仵至少=	>两柙,且均能				

多功能酶标仪

校内分包号: md-25q20-03

套

2

否

否

工业

本包核心产品:多功能酶标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 (单台含零配件)	单 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 减免 税
1	多功能酶标仪	一、用途:用于 G 蛋白结合受体(GPCRs)、报告基因分析、双-荧光素酶 DLR™报告基因研究、Ca2+检测、蛋白质定量、ATP 监测、发光类底物进行免疫分析(LIA、ILMA)、酶活性分析、Readit™ SNP 检测、DNA 探针分析、受体结合研究、细胞增殖研究、细胞寿命、膜电压、细胞浆分析、离子通道研究、核酸定量、噬菌作用、蛋白间相互作用、激酶活性、蛋白酶研究、趋药性、细胞毒性检测、凋亡研究、cAMP 检测、NADH 分析等。二、技术性能指标: #1、检测类型:微孔板、卧式比色皿(通过适配器),24 孔或 64 孔超微量检测板(2 μ 1 或 4 μ 1)。 *2、应用范围:基于四光栅技术:支持吸收光、荧光强度、化学发光检测;支持后期模块化升级:时间分辨荧光(TRF)、AlphaScreen、荧光偏振(FP)、HTRF、活细胞成像、免疫印记检测等应用。3、温度控制:室温+4-45℃。4、温度均一性:≤±0.75℃。5、温度准确度:≤±1℃@37℃。#6、光源:主机内置闪烁式氙闪灯、LEDs灯,光源可根据检测光谱自由切换。7、震荡方式:线性和圆周。8震荡幅度:高、中、低。*9、检测器:制冷型 PMT(增益-光子计数 PMT)和硅光电二极管。10、波长选择:1nm步进。11、内置管道支持气体模式,可根据需要通入 CO2、O2、N2 或预混气。12、检测模式:终点法、动力学、全波长扫描(Abs、FI、Lum)、区域扫描等。13、读取高度优化:项部检测可自动聚焦(Z-focusing),自动优化读取高度。#14、检测卡盒模块需支持即插即用,模块的升级和维修无需整机返厂。15、电脑连接方式:RS-232 串口或 USB。16、吸收光:16.1、波长范围:230-1000nm,1nm 可调;	主机1台(包含:光吸收检测模块、荧光强度检测模块、化学发光检测模块、块分析系统1套	套	2	否	否

16.2、波长带宽: ≤4.0nm			
16.3、波长准确度: ≤±2.0nm, 波长重复性: ≤±1nm;			
16.4、光度量范围: 0-4.0(OD);			
16.5、测定准确度: ≤±0.0100D±1.0%, 0-2.00D, 测定精确度: ≤±0.0030D			
$\pm 1.0\%$, 0-2.00D;			
16.6、光程校正技术:采用光径传感器技术,将实测的光密度值校正为1cm光径			
下的吸光度值,校正结果不随温度变化而变化。			
17、荧光强度:			
17.1、荧光检测支持: 微孔板顶部及底部检测;			
17.2、波长范围: 250-850nm, 1nm 可调;			
17.3、动态学范围:大于6个数量级;			
17.4、灵敏度(优化): ≤0.5pM 荧光素,96 孔板顶读;≤2.5 pM 荧光素,96 孔			
板底读; ≤1pM 荧光素,384 孔板顶读; ≤5pM 荧光素,384 孔板底读;			
17.5、荧光检测技术: Auto-LED 和 Auto-PMT 结合技术;			
17.6、荧光检测 PMT: 双重 PMT 技术,增益调节和光子计数两种模式可用。			
18、化学发光:			
18.1、化学发光检测支持: 微孔板顶部检测;			
*18.2、波长范围: 300-850nm, 1nm 可调;			
18.3、动态学范围: ≥6 个数量级;			
18.4、化学发光检测器: 制冷型 PMT。			
19、数据处理分析系统: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5,内存≥16G,硬盘≥500 G,显			
示终端≥21 英寸。			
三、质保期:整机质保≥1年。			

		04	包采购标的清	单			
设	t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 的所属行业
	1	多功能酶标仪	套	2	否	否	工业

校内分包号: md-25q20-04

本包核心产品:多功能酶标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 (单台含零配件)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 减免 税
1	多功能酶标仪	一、用途:用于G蛋白结合受体(GPCRs)、报告基因分析、双-荧光素酶 DLR™报告基因研究、蛋白质定量、ATP 监测、发光类底物进行免疫分析(LIA、ILMA)、酶活性分析、DNA 探针分析、细胞增殖研究、细胞寿命、膜电压、细胞浆分析、离子通道研究、核酸定量、噬菌作用、蛋白间相互作用、激酶活性、蛋白酶研究、趋药性、细胞毒性检测、凋亡研究等:也可用于单克隆抗体筛分、凝血分、抗生素灵敏度分析、细胞活力和细胞毒理研究、细胞学检测、分子互做/结合研究,酶学研究、ELISA、免疫学分析、荧光和化学发光等应用。二、技术性能指标:1、主机:1、功能:光吸收、高速光吸收扫描,荧光顶读/底读、TRF、FRET、荧光扫描、连续发光、多色发光、发光扫描等: *1.2、硬件设计:模块化设计,功能模块任意组合工作;光吸收,荧光和发光模块光源、光路及检测器完全独立; 1.3、分光系统:4光栅光路及滤光片光路,激发和发射分别为双光栅; 1.4、适用板型:6-384孔板,预设常用品牌型号,自动扫描并定义特殊规格板型,微量检测板,比色杯;	主机1台, 数据处理工作站及分析软 件1套	套	2	否	否

1.5、检测光源:光吸收和荧光使用各自独立高能闪烁氙灯;		
*1.6、检测器: 光吸收(紫外硅光电二级管)、荧光(扩展波长低暗电流 PMT)、		
发光(低暗电流单光子计数 PMT);		
1.7、温控: 室温以上 5-42℃;		
1.8、振荡器:线性和轨道振荡,振幅和时间可调。		
2、光吸收模式:		
2.1、波长范围: 200-1000nm;		
*2.2、扫描速度: ≤5sec (200-1000 nm, 1nm 步进);		
#2.3、波长准确性: ≤±0.3nm;		
2.4、波长重复性: ≤±0.3nm;		
2.5、检测分辨率: 0.0001 OD;		
2.6、检测准确性: ≤0.5% (@260 nm);		
2.7、检测重复性: ≤0.2% (@260 nm)。		
3、荧光模式: 1 •		
3.1、波长选择: 四光栅系统,波长范围: 230-900nm, 1nm 可调;		
*3.2、荧光检测限(顶部): ≤ 0.5 pM (≤50 amol/well; 100 μl) 荧光素;		
3.3、荧光检测限(底部): ≤4 pM (≤ 0.8 fmol/well; 200 μl) 荧光素;		
3.4、测量范围: ≥7 个数量级。		
4、时间分辨荧光检测模式:		
4.1、波长选择范围: Ex: 230 - 900 nm; Em: 280-900 nm, 1nm 可调;		
4.2、检测灵敏度: ≤100 fM (≤10 amol/well; 100 μl)。		
5、发光模式:		
5.1、波长范围: 370-700nm;		
5.2、检测限(闪光): ≤218 fM (≤12 amol/well; 55 μ l);		
#5.3、线性范围: ≥9 个数量级;		
*5.4、多色发光: ≥38 个光谱滤光片; OD1、OD2、OD3 灰度滤光片,可使用滤		
光片进行高灵敏度的发光扫描;		
5.5、BRET 检测: 支持 BRET1 和 BRET2。		
6、数据处理工作站及软件:		
6.1、主流配置工作站,安装全能数据处理及分析软件,可以进行定量、定性分		
析、比率计算、自动绘制标准曲线、酶动力学测定、计算酶动力学参数、自定义		
公式;		

6.2、具备光吸收扫描、激发光谱扫描、发射光谱扫描及荧光 3D 扫描等功能;		
6.3、可自动计算核酸浓度、纯度、标记效率等功能。		
三、质保期:整机质保≥3年。		

	05	包采购标的清	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 的所属行业
1	超低温冰箱	台	10	否	否	工业
2	普通冰箱	台	4	否	否	工业
3	C02 培养箱	台	5	否	否	工业
4	台式冷冻离心机	台	7	否	否	工业

校内分包号: md-25q20-05

本包核心产品: 台式冷冻离心机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 (单台含零配件)	单 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 减免 税
1	超低温冰箱	一、用途:用于动物组织等实验样品和生物试剂的-80℃超低温保存,保证样品活性。 二、技术性能指标: #1、内部容积: ≥680L, 2 英寸冻存盒的存放数量: ≥500 个。 2、外部尺寸(H x D x W): ≤200x100x100cm。 3、工作温度范围:-50℃~-86℃,微电脑控制,工作温度设定点可调节。 # 4、制冷系统:采用≥2台工业级高效压缩机层叠制冷,制冷剂需为完全无氟碳氢制冷剂。 *5、整机内置≥7个温度探头;其中≥5个温度探头的数据可直接导出。温度数据每分钟记录1次。 6、配置工业级门铰链,≥4点7层电加热式密封条: ≤2.5厘米厚真空绝热板。#7、单台设备不低于4扇绝热内门,磁铁门闩,箱体内外冷轧钢壁,耐刮擦的粉末涂层外壁。	主机1台,说明书1份	台	10	否	否

			1		
*8、保温性能:室温 20℃断电时,空载的情况下从 -80℃ 升温到-50℃的时间					
≥240 分钟。					
9、外门配有带加热功能的自动减压阀,可在关门后迅速平衡冰箱门内外压差,					
外门在1分钟左右的时间内可再次单手开启。					
*10、制冷性能:内外门全开一分钟后关闭,冰箱回温到 -75℃ 的时间≤30 分					
<u>钟。</u>					
11、≥5 英寸触摸屏,可设置监控冰箱的运行、温度及报警情况。					
#12、控制面板具有≥3 位数密码保护,安全管理温度设置和报警设置。					
13、屏幕防水,配置冷凝器过滤网。					
14、配置输出端口及远程报警接口,便于导出样本储存信息,以及远程监控设备					
状态。					
#15、用户界面后续可升级为≥7 英寸的控制面板,支持用户 USB 导出温度和事					
件日志,储存≥15年数据。支持分级权限管理、高级密码保护等功能。					
#16、控制操作面板高度范围: 1.4-1.5米,通过控制面板,可进行运行温度和					
报警温度设置,温度过高警报测试功能,以及温度校准补偿功能。					
17、噪音≤50dBA。					
18、配液态 CO2 和液氮后备制冷系统,可在断电和冰箱故障时启动,使样品保持					
-60℃以下低温。					
*19、产品有医疗器械注册证(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所投产					
品型号必须在医疗器械注册证中具体体现)。					
三、质保期:整机质保≥5年。					
一、用途:用于存放实验样品及试剂,保证样品活性。					
二、技术性能指标:					
1. 类别: 双门					
2. 冷冻能力: ≥3kg/12h					
#3. 总容量: ≥305L					
2 普通冰箱 4. 冷冻室: ≥135L 主机	机1台,说明书1份	台	4	否	否
5. 变温室: ≥30L					
6. 冷藏室: ≥140L					
7. 制冷方式: 风冷					
8. 控制方式: 电子					
9. 按键方式: 触控					

		10. 综合耗电量(KW. h/24h)(新国标): ≤0. 61 11. 能效等级(新国标): 1 级 12. 压缩机类型: 变频 13. 噪音值 Db(A): ≤40 三、质保期: 整机质保≥5 年。					
3	C02 培养箱	一、用途:用于提供恒温、恒湿、稳定 CO ₂ 浓度的实验环境,用于微生物、组织细胞等生物样本提供接近体内的生长环境,支持其存活、增殖的实验研究。二、工作条件: 1、环境温度范围: 5-40℃。 2、环境湿度范围: 20-80%。 3、电源: AC220V±10%, 50±1 Hz。三、技术性能指标: *1、体积: 内部容积≥180L,外部尺寸(WxD)≤70x65cm。 2、标配搁板数、最多可选装搁板数:≥4块、≥15块。 3、温度控制范围:高于室温 5-50℃。 4、温度控制精度:≤±0.1℃。 5、温度均一性:≤±0.3℃(在37℃下)。 6、具有温度跟踪报警功能。 7、温度显示:绿色 LED。 8、加热方式:直热式。 9、二氧化碳控制范围:0-20%。 10、二氧化碳控制精度:≤±0.1%。 11、具有二氧化碳跟踪报警功能。 12、二氧化碳浓度控制:TC 热导传感器。 #13、支持一键静音功能。 14、具有湿度显示,实现低湿度报警。 #15、HEPA 高效过滤系统在关门≤5分钟使腔体达到100级洁净指标,每隔1分钟腔体内空气自动过滤循环一次。 #16、显示控制:LED数字显示温度和二氧化碳浓度。 17、具有断电自动启动功能。 #18、具有≥140℃干热灭菌程序,灭菌周期为12-14 小时。	1 主机 1 台 2 隔板 4 块	台	5	否	否

		四、质保期:整机质保≥1年。					
		一、用途:用于在低温条件下 DNA、RNA、蛋白质等样品的分离纯化。	1. 主机 1 台				1
		二、技术性能指标:	2.24*1.5/2.0ml 气密性金				İ
		1、最大相对离心力(rcf)≥21,000×g(15,000 rpm)。	属固定角转子: 1 套				İ
		*2、最大转子容量: ≥24×1.5/2.0 mL 离心管, 10×5 mL 离心管, 96×0.2 mL					1
		PCR 管。					İ
		3、噪音: ≤55dB(A)。					l
		4、离心计时: 10 秒-9 小时 59 分钟, 可连续离心。					İ
		5、离心机盖设计。					İ
		6、具有软刹车功能。					I
		<u>*7、所有转子均为铝合金材质。</u>					İ
		8、具有单独的瞬时离心按键。					l
4	台式冷冻离	9、具有单独的转速、相对离心力、转换按键。		台	7	否	否
1	心机	10、具有定速计时功能,可在达到预定转速后再倒计时。		Н	'	Н	l H
		11、具有离心结束计时功能。					l
		12、具有气密性转子盖,可高温高压灭菌。					İ
		13、温控范围: -10-40℃。					İ
		<u>*14、最高转速可保持 4℃。</u>					l
		15、具有快速预冷功能,从 21℃降至 4℃≤8 分钟。					l
		16、具有自动待机功能。					l
		17、具有冷凝水槽。					l
		18、不使用离心功能且离心机盖关闭时,可以进行持续制冷。					ı
		三、售后服务:					l
		1、质保期:整机质保≥1年。					l
		2、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巡检和相关的技术资料。					İ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含软件系统)、 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 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 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 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 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 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 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合同号:
装运标志:
收货人代号:
目的地: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毛重 / 净重: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 6.1.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 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2 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 日期。
-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u>5</u>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 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 "合同特殊条款"。

9 技术资料

-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 合同生效后<u>5</u>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送到买方处。
-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 收到买方通知后<u>5</u>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0 质量保证

- 10.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 10.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 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u>3</u>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u>3</u>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

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 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u>7</u>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双方签署验收意见。验收时应当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
- 11.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 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 知买方。

12 索赔

-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 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 决索赔事宜:
-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 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 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 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 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 格为准。
- 12.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

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卖方收到索赔通知后<u>3</u>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u>3</u>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2.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 13.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5 不可抗力

-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并在事故发生后 3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 日内 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 止。

16 税费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买方所住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 18.1 在卖方出现下列违约行为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 18.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 货物,按合同第 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 18.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 18.1.3.1.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 18.1.3.1.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 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

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 20.2 卖方拟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按照其投标文件中载明的 分包承担主体进行分包,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 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承 担主体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1 合同修改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 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 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25.1 不设履约保证金。

26 合同生效和其它

- 26.1 卖方未经买方允许,不得擅自将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买方的保密信息 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须保密的资料泄露或公开给第三方。卖方违反本 条约定,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条 规定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 26.2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买	方:	首都医科大学	
(卖方) 中	7标人:		
外贸进口代	代理单位:		
签署日期:			

合 同 书

首都医科大学 (买方)		(项目名称	<u>)</u> 所需货物 <u>"</u>	等"
(货物名称);分包号:	; 经_		(招标公	、司全称) 以
	(招标编号) 招枝	示文件在国内进行	行公开招标。经说	平标委员会评
定为中标人。现	以(外贸代理单	1位)	为外贸边	性口代理单位
三方同意按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	成部分,应该认	.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体	件的优先支配地	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协议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	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和数量: <u>详见供</u>	货清单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元	人民币。大写:		圆整 。	
分项价格:详见附件		_		
4、付款方式及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4.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	_			
(1) 采购合同签订后 10 个]	[作日内,买方]	向卖方支付货物	总价的 70%;	
(2) 货到指定地点并且验收	合格后 10 个工	作日内,买方向	卖方支付货物总	价的 30%。

- 4.2 进口免税货物:
 - (1) 采购合同生效后买方支付货物总价的 100%给外贸代理单位;
 - (2) 免税表办理完成后,外贸代理单位给外贸合同卖方出具货物总价的 100%不可撤销信用证;

(3) 外贸合同卖方提供发货单据后,外贸	贸代理单位支付货物总价的 90%:
----------------------	-------------------

(4) 外贸合同卖方提交验收合格报告后,外贸代理单位支付货物总价的10%。

5、4	合同货物	勿的交货时	间及交货地点
-----	------	-------	--------

- 5.1 交货时间:
 -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自合同生效起3个月内,完成供货。
 - (2) 进口免税货物,自信用证开出3个月内,完成供货。
- 5.2 交货地点:
 - (1) 国产及进口含税货物中标商必须送至首都医科大学设备库房,未经允许将货物直接送 至最终使用单位的将不予确认,由此带来的合同履约纠纷,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验收 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将货物送至最终使用用户处。
- 6、合同的生效: 合同经叁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买 方: <u>首都医科大学</u>	卖 方:
名 称: (印章)	名 称: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_100069_	邮政编码:
电 话: 83911949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外贸进口代理单位:	<u></u>
名 称: (印章)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业 是.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1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首都医科大学。
1.2 卖方: 本合同卖方系指:。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 买方指定地点。
2、交货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的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交货方式为由中标商负责现场交货。
2.2 进口免税货物,由(外贸代理单位)
2.3 对于海运天津、上海保税库、广州保税库等异地海关通关的免税货物,中标商必须与其供货商协调好,在货物清关后由供货商负责将货物直接发送到首都医科大学设备库房。
3、买方付款:
3.1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统一支付,具体支付时间将根据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及相关付款手续的办理情况而定。
3.2 若遇财政资金支付政策调整,且合同尚未执行,本合同所涉及资金款项被财政收回时,则此合同取消,买方不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3.3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款项人民币元由买方支付给卖方。
(1) 采购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货物总价的 70%(人民币元)。 (2) 货到指定地点并且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凭尾款支付申请书及销售发票,买方向卖方支付货物总价的 30%(人民币元)。
4、外贸进口代理单位付款:
进口免税货物款项根据(外贸代理单位)

- 5、(外贸代理单位) 合同执行完毕后,开具代理进口发票给首都医科大学。
- 6、本合同货物交货时间为收到 L/C 后 3 个月,交货地点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对于海运天津、 上海保税库、广州保税库等异地海关通关的货物,中标人必须与其供货商协调好,在货 物清关后由供货商负责将货物直接发送到首都医科大学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 6.1、发货及包装要求:本合同卖方确保发货人提供的仪器必须使用全新坚固纸箱或木箱的标准出口包装。该包装适合长途空运/海运/内陆运输。气候变化,对粗暴搬运、潮湿、下雨、腐蚀、晃动和冷冻都能完好保护。如果采用木质包装,本合同卖方确保发货人对所有包装箱加施政府植物检疫机构批准的 IPPC 专用标识。
- 6.2、货物到达港口清关后外贸执行单位提货前,如果货物包装箱出现破损、包装标识变色等情况,本合同卖方确保发货人负责协调货物承运人/仓库出具货物包装的破损记录,并由本合同卖方承担货物损坏风险,索赔手续由本合同卖方协调发货人共同解决。如果由于本合同卖方不能及时协调货物的发货人/货物承运人/仓库出具货物包装的破损记录而导致延期提货等而导致的责任和相关费用损失将由本合同卖方自行额外承担。
- 7、合同签订后国外厂商不发货或发货与订货不符等的风险,以及供货厂商的资信和供货内容由中标人(本合同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 8、技术资料: <u>单台、套金额达到人民币 10 万元及以上的进口产品须提供维修手册(或设备</u> 电路图)及中文操作手册 。
- 9、质量保证
- 9.1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_个月(如第五章"采购需求" 部分有其他要求的从其规定)内保修。
- 9.2 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须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9.3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9.4 在质保期内,卖方应明确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时间(开机率不低于 95%),如维修时间单次超过7天,总计超过15天,须提供备用机,如达不到开机率要求,质保期顺延,并且卖方应赔偿买方经济损失。
- 9.5 质保期内未完成的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后,卖方仍需无偿完成维修服务,并保证设备

正常运行。

- 9.6 对于外贸合同中质保条款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一切以本合同为准,由中标人按中标承诺 承担全部质保责任。
- 10、检验和验收:按照买方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 11.1 合同各方均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如有违反,均视为违约,守约方可以向违约方要求支付违约金,并要求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金、第三方违约金额、合理减损费、诉讼/仲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评估鉴定费、差旅费。
- 11.2.1 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功能等(以下简称"核心要素")必须与投标应答文件完全一致,该一致性系买方缔结合同的根本前提,如出现不符情形,视为根本违约。
- (1) 卖方发生根本违约时, 买方有权选择:
 - ① 解除合同并要求退还已支付货款+利息 (按同期 LPR 计算);
 - ② 拒收不符货物,仅支付符合部分的货款,且卖方须在7日内退还已收不符货物款项。
- (2) 对非根本性不符(如外观瑕疵等),买方应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15 日内完成补救(更换/维修),否则每逾期 1 日支付合同总价 0.05% 的违约金。
- (3)因卖方根本违约导致买方处置货物产生的合理必要费用(需提供票据),由卖方承担,包括:退货运费、保险费,海关关税/增值税(如产生)。仓储费(按市场公允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费等。
- 11.2.2 如果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3 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货物或部件,否则买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卖方应无条件立即向买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5%的标准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 11.3.1 如果卖方迟延交货,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如属于无正当理由迟

延交货的,买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5%的标准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并由卖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11.3.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买方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违约金应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1.4 双方一致确认并认可本合同资金来源为政府财政资金,因此本合同买方资金受国家和北京市的资金政策管理,具有使用时效;如遇到资金政策调整导致合同履行不能,买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卖方不因此要求买方承担违约责任。

12. 不可抗力: 因地震、战争、政府禁令、政府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的,受影响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受影响方在不可抗力持续期间可暂停履行义务。 若事件持续超过 30 天,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2.1、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3天内。

13、合同金额大小写同时存在时,若大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合同一般条款

详见招标文件

附件一:供货清单

(要求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表格内容应填写完整)

序号	设备代码	设备名称	零配件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中标金额	是否 办理 免税	预计到 货时间

注: 进口免税货物预计到货时间: 信用证开出后3个月内。

其他货物预计到货时间: 写明年月日。

附件二: 配置清单

(要求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表格内容应填写完整)

序	产品货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设备代码
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封面和背脊)、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 (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 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 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 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投标文件(封面和背脊)、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按顺序编制为一册,应保证目录清晰、准确,并以下述的封面格式相隔。

一、投标文件封面和背脊格式(非实质性格式)

封面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如"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 采购代理机构: (如"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如"BMCC-ZC25-1225")

分包名称: (如"人才引进及科研实验室条件配套-设备购置-01")

校内分包号: (如"md-25q20-01")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投标人电解: 投标人邮箱: XXXX 公司(注:此处填写投标人名称)

md-25q20-01(注:此处写校内分包号)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参考上文"封面和背脊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编号: 分包名称: 校内分包号: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电话, 投标人人电话真: 投标人人邮第: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 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 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 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投标人	(名称(加盖	公章):		
				日期:	年	月	目
说明:	供应商承诺不实的,	依据	《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	"提供」	虚假材料诪	某取中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6)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

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_	(采购文件中明	月确的所属行	<u> </u>	制造商为_	(企业
<u>名和</u>	<u>尔)</u>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_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¹ , 属
于_	(中	型企业、小型公	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_	(采购文件中明	月确的所属行	<u> </u>	制造商为_	(企业
<u>名和</u>	<u>尔)</u>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_	万元,	资产总额为	す万元	元,属

.....

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
企业 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
为万元 ¹ ,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
企业 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
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拟分包情况说明

				月ひしがりつ			
致:_	(采购人或采	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的						
名称	名称)中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						
承诺	一旦在该项	目中获得采购台	同将按下表	長所列情况进行	分包,同时承证	若分包承担主体	
不再	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 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 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 合同内容	拟分包 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 合同金额的 比例(%)	
1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2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合计:			
				投标人名称	你(加盖公章):		
				日非	期:年	月日	

说明: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附: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 (投标人):				
	乙方 (拟分包单位):				
	甲方承诺,一旦在(采购项目名积	水)(项目编号	·/包号为:		_) 招标
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	同项下部分内	容分包给	之方:	
	1. 分包内容:。				
	2. 分包金额:, 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	司金额的比例	为%。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	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	该项目(采购	7包)中标	,本协议	自动终
止。					
	甲方 (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年	月	H

注: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	及	就"	(]	页目名称	"	_包招标项	目的投
标事宜	,经各方充分协商一	一致,这	达成如下协	议:				
– ,	由牵头,			参	加,组成	联合体基	共同进行招	3标项目
	的投标工作。							
_,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	体各方	方共同与采	购人签订	合同, 就	采购合同	司约定的事	事项对采
	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	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的	由牵头。	人代表其他	以联合体成	认 员单位:	安招标文	件要求出	具《授权
	委托书》。							
四、	牵头人为项目的总统	负责单位	立;组织各	参加方进	注行项目	实施工作	0	
五、	负责,	具体工	作范围、	内容以投	标文件及	.合同为》	È.	
六、	负责,	具体工	作范围、	内容以投	标文件及	.合同为》	E .	
七、	负责(如有),	具体工作	范围、内	容以投	示文件及	合同为准。	o
八、	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	司总额之	为	_元,联合	体各成员	接照如	下比例分析	惟(按联
	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为口力	□型企业	比□中型企	业、口小	微企业。	(包含监)		线疾人福
	利性单位)、口其他	也,合同	司金额为	元;				
	(2)为口力	(型企业	比□中型企	业、口小	微企业	(包含监)	试企业、 对	態疾人福
	利性单位)、口其他	也,合同	司金额为	元;				
	(…)为□	大型企	业口中型企	企业、口/	小微企业	(包含』	监狱企业、	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口其	其他,台	自同金额为	元。				
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	效府采见	购活动的,1	联合体各	方不得再	单独参加	n或者与其	其他供应
	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	参加同-	一合同项下	的政府系	於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		o					
本	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	三效,矛	於购合同履	行完毕后	自动失效	文。如未「	中标,本协	议自动
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联合体成员名	称:		
盖章:	盖章:	-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涉及)(实质性格式)

说明: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 5 万元人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代理商出具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授权书中应写明授权产品的名称、品牌、型号。如招标文件没有具体产品的授权要求,则投标时可以不提供此项内容。此格式供投标人参考使用。非进口产品的授权书不作为资格证明文件。

致: 招标采购单位

签字人签名

我们(<u>制造商名称</u>)是按(<u>国家名称</u>)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i>制造商地址</i>)。兹指派按(<i>国家名称</i>)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u>经</u>
商地址)的(<u>经销商名称</u>)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招标编号)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
造的(产品名称和品牌型号)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
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名
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
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 方于年月日签署本文件,(经销商名称)于
年月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扫描件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参考上文"封面和背脊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编号: 分包名称: 校内分包号: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话: 投标人电话: 投标人电第: 投标人邮箱: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日期: ______日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
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个日历日。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约定的其
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_(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现委托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确认、递交、	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投标	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
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	: 自本授权委托	书签署之日起至	投标有效期届满	之日止。
代理人无	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	签字或签章): _		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			
日期:	年月	_目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	效期内的身份证	正 正反面 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有	效期内的身份证	正反面扫描件:		
		L		

-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 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 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 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扫描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性别:年龄:职	务:
系(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	E、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	章):
日期:年月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坝 目 编 与 :

		示报价		
包号	投标人名称	大写	小写	

- 注: 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 3. 投标人的报价的最小单位只能到"分",否则将视未实质性响应。

投标人名称	(加盖/	公章): 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1)(填写标的名称)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组	扁号/包号:	项	目名称:		报	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 号	分项名称	规格、型 号	品牌/产 地	制造商/ 生产厂 家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元)
1	主设备/系统 及标准附件						
1.1	•••••						
1.2	•••••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 检验						
5	培训						
6	售后服务						
7	其他						
8	至最终目的地 运保费						
					<u> </u>	<u>〜 (量)</u>	_

- 注: 1. 分项报价表应按单项采购标的(设备或软件)如实填写(即每项采购标的填写一份分项报价表),所有采购标的(设备或软件)填写一份表格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 4. 设备单价 2 万元(含)以上的,需在此分项报价表后附详细的配置清单,并加盖 投标单位公章。(非下方的货物说明一览表)。
- 5. 商品的原产地是指本次投标货物或产品的最初来源,即产品的生产地(注:原产地不是制造商的注册地)。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投标人名称	(加讀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货物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会信	商品名称	商品型号	商品牌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信用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地区	产品类型	产品国别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分项 单价 (元)	分项 总介 (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产品属性	投标人 企业特殊 性质
填大企或型业或微业 或微业				不填: 及 无 不 用	不 及 无 不 用		进口产品填:无或不适用	进口产品填:无或不适用		填写:国内或进口					分总采数分单				填写: 节节 或 求 形 形 保 不 透 不 表 五 、 、 、 、 、 、 、 、 、 、 、 、 、	填写 监狱企业 或福利企 业或其他 不涉及填: 无或不适 用

- 注: 1. 本表应按包分别如实填写。
 - 2. 如果不提供货物说明一览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	(加盖:	公章): _		
日期:	年	月	H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	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	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无偏		哥,仅选择无偏离即	选择,未选择投标 可;无偏离即为对合	Ē效): :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	均视作
□有偏	离(如有偏离	哥,则应在本表中对	偏离项逐一列明,否 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	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题 军和响应。)	款中的
注:"似	扁离情况"列	应据实填写"正偏	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	名称(加盖:	公章):			
日期:	年	月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	项目编号/包号] :	项目	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证明 材料 所在 页码
明的空台 2. "杨出]所有偏离外, 日, 投标无效。 '偏离情况"歹 可应内容需清晰 引响应内容所在	「有技术要求在本表」 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 可应据实填写"正偏活 所明确,如需提供证明 医位置,因未提供页码 、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之理解和响应。此 离"或"无偏离" 月材料的需在表格。 马或页码不对应或	表中若无任何文 或"负偏离"。 中填写证明材料	文字说明, }所在页的	内容为 页码并
投标	5人名称(加盖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 张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WIN 1 11 1 1 TT. T. 17 7 CIN 11 1 1 TT.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 <u>(标的名称)</u> ,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 ;制造商为_(<u>)</u>
<u>业名称)</u>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¹ ,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
<u>业名称)</u>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i>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i>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一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为工能出售自然来交流11-1 正正代及20 相关正正、自从目标上的1-1 正正(显
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
企业 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
为万元 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
企业 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
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	立参加]贵单位:	组织采	医胸的项	目编号)	J	的		_项目	(填写)	采购项目
名称	家) 中_	包	(填写包	1号)	的投标。	拟签订	分包合	·同的单位	情况如	如下表	所示,	我单位
承请	5一旦右	E该项	同中获	得采购	自一同将	按下表所	听列情 没	兄进行分	包,同	时承访	苦分包	承担主体
不再	事次分包	₫.。										

序号	分包承担 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 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 合同内容	拟分包 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其他				
2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						
				合计:		

注:

-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	: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_	月_	日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 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		甲方联系人 及联系方式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注:后附合同主要页(合同名称、甲乙双方签字盖章页、主要合同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等)的复印件。提供的复印件中的主要页不全、要求的信息不完整的,该合同在评标时不予考虑。评委保留对上述资料原件审核的权力。

(2) 拟配置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拟配置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部门	年龄	本项目中 拟任职	工作 年限	承担过的同类项 目业绩			

备注: 1、本表供参考,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后附团队人员简历、证书等相关证明资料。

(3)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请投标人根据第四章的评标方法和第五章的采购需求,制定本项目详细方案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